

(以下附錄節錄自國務院法制辦公室的網站，全文可參閱
<http://www.chinalaw.gov.cn/article/cazjgg/201411/20141100397548.shtml>)

附錄

国务院法制办公室公告

为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、四中全会精神，加强和改进政府立法工作，深入推进科学立法、民主立法，现面向社会公开征集立法项目建议，并就有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征集内容。重点征集关于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制度，促进文化繁荣发展，保障和改善民生，推进社会治理体制创新，维护国家安全，保护生态环境等方面的法律、行政法规项目建议。

二、征集要求。提出立法项目建议，应当明确立法项目名称，阐明立法必要性、可行性，所要解决的主要问题和拟确立的制度等方面的内容，并注明联系人和联系方式。

三、截止日期。征集立法项目建议的截止日期为 2014 年 11 月 30 日。

四、报送方式。通过信函方式将意见寄至：北京市 2067 信箱（邮政编码：100035），请在信封上注明“立法项目建议意见”字样。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将意见发送至：zjgg@chinalaw.gov.cn。

国务院法制办公室
2014 年 10 月 31 日